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489,459股的用途进行调整，由“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调整为“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并履行注销手续。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556,723,012股变更为556,233,553股。本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回购股份概述

1、公司于2018年8月15日、2018年9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8,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12元/股（含12元/股），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预案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2018年9月19日巨潮资讯网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42）。

2、公司于2019年4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回购的股份用途调整为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8,000万元），且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4,000万元）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2019年4月2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

3、公司于2018年9月21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

号：2018-043)；于2018年11月8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于2019年6月20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2%暨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8)。

4、公司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2018-046、2018-048、2019-001、2019-002、2019-005、2019-010、2019-022、2019-026、2019-031、2019-042、2019-060)，以上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5、公司自2018年9月20日首次实施股份回购至2019年9月3日股份回购完毕，累计通过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13,259,459股，占截至2019年9月3日总股本的2.38%，成交最高价为7.28元/股，成交最低价为5.39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79,854,774.51元(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19年9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份回购期届满暨回购完成的公告》(2019-065)。

6、2020年5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0年5月21日为授予日，以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向175名激励对象授予1,277.00万股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向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0-054)。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回购的剩余股份489,459股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二、本次调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用途的原因及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百分之十，并应当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鉴于公司已回购但尚未使用的股份即将到期，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489,459股用途进行调整，由“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调整为“用于注销以

减少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556,723,012股变更为556,233,553股。

三、本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注销股份 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	75,949,447	13.64%		75,949,447	13.65%
二、无限售条件股	480,773,565	86.36%	489,459	480,284,106	86.35%
股份总数	556,723,012	100.00%	489,459	556,233,553	100.00%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的最终情况，以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本次调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尚需要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按照相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注销手续。本次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

四、本次调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用途并注销是公司结合目前实际情况做出的决策，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每股收益水平，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利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用途并注销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战略，基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的价值增长考虑，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一日